

紫禁城 之变

李尚英



紫禁城之变

李尚英

紫禁城出版社

责任编辑：马宏猷

封面设计：罗小华

照片摄影：林 京

紫禁城之变

李尚英

※

紫禁城出版社出版

(北京故宫博物院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顺义小店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125 字数：75千字

1990年9月第一版 1990年9月第一次印刷

ISBN7-80047-006-7/K·19 定价2.50元

120015

故宮博物院
建院六十五周年紀念出版

引言

“从来未有事，竟出大清朝。”

这是《清仁宗御制诗集》中的一句。究竟是什么事情引起了嘉庆皇帝颙琰的如此慨叹？这就是发生在一百七十多年前的“紫禁城之变”。

嘉庆十八年（1813年）九月，北京和直隶（今河北）、山东、河南三省交界地区爆发了林清和李文成领导的天理教起义。这次起义虽然为时仅三个多月，规模也不大，但由于一开始即把斗争矛头指向统治阶级的神经中枢——紫禁城，震惊了朝廷内外，沉重地打击了清朝统治者，不仅在清代农民斗争史上占有重要地位，而且在整个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上也写下了可歌可泣的一页。有的清代文书上把这次起义称为“紫禁城之变”。这次起义连同它的领导者林清、李文成等人的英雄事迹将永远彪炳于史册。

目 录

引言

一、起义前的社会形势.....	(1)
二、起义的领导者与天理教.....	(13)
(一) 天理教的领导者—林清和李文成.....	(13)
(二) 天理教的创立.....	(22)
三、起义的准备.....	(29)
(一) 道口会议.....	(29)
(二) 联络太监和汉军.....	(33)
(三) 组织起义队伍.....	(37)
四、起义的发动.....	(42)
(一) 起义机密的泄露.....	(42)
(二) 滑城首举反清大旗.....	(44)
(三) 直鲁地区燃起烈火.....	(47)
(四) 惊人的紫禁城之战.....	(49)
(五) 冯克善道口突围.....	(60)
(六) 李文成司寨血战.....	(65)
(七) 顽强的滑城保卫战.....	(69)
五、起义失败以后.....	(75)

(一) 林清英勇就义	(75)
(二) 起义骨干横遭通缉	(78)
(三) 对林清的评价	(83)
六、起义失败的分析	(91)
(一) 失败的原因	(91)
(二) 历史意义	(103)
七、清廷方面的措施	(108)
(一) 严厉控制镇压人民	(108)
(二) 增设哨卡加强防卫	(114)
结束语	(119)
后 记	(123)

一、起义前的社会形势

嘉庆皇帝颙琰提到这次紫禁城之变的原因时，说“几暇静思其故”，不得不承认“总由贫穷而起”①。这确是道出了问题的一部分症结，却回避了清廷在政治上对人民群众残酷压迫的一面。

清朝定都北京之后，满族贵族和汉族地主阶级为了巩固和扩大自己的政治、经济势力，运用各种手段掠取土地。当时“畿辅地半属勋戚，庄头、廝役怙势为非。”②到康熙时，已是“一邑之中，有田者什一，无田者什九。”③至乾隆时期，国力日益强盛，商品经济迅速发展，社会财富不断增长，整个统治集团和地主豪绅志得意满，不可一世，以致骄奢淫逸、贪婪残暴的阶级本性恶性发展。到乾隆中叶以后，官僚机构日趋腐朽，吏治败坏，使土地兼并更趋激烈。在全国范围内，“田多者，或一家而占数甲（里甲）”④，拥有三千亩以上土地的地主已不在少数。在京畿和直鲁豫三省，有的地主占有土地的数目十分惊人。例如，直隶怀柔县有个姓郝的大地主占有万顷膏腴之地；镇压农民起义的大刽子手那彦成，在直隶易州一地就占有土地二十六顷二十八亩；河南武陟县沿“河上游有大姓稻田百顷”⑤；修武县一

个王姓地主，仅于嘉庆十八年捐给书院、宗祠的祭田即达三顷之多⑥。土地兼并的加速进行，必然造成大批农民无以为生，流离失所。这次起义的领袖就都是无地或少地的农民，林清家只有二亩六厘薄地，李文成、崔士俊、朱成贵等均丧失了土地。

广大农民失去土地之后，大部分沦为佃户和佣工，于是地主阶级便乘机提高地租率。例如，京畿和直隶的佃户租种土地，每年要将收获物的一半交给地主；在河南滑县、汲县一带，“农人自备牛具车辆，佃种人田，谓之代地（原注：收获粮草，与主人均分），自种者少。亦有田主出牛具，招人代种者，谓之庄家（原注：大概麦二八分，秋三七分），柴草俱归主人。”⑦实际上，农民破产后，大都向地主租借耕具，以致全年收获物的四分之三都得交给地主。广大农民“终岁勤动，所得粮食除完交田主租息外，余存无几……虽获丰收，仅足偿欠”，且佃户惟恐地主夺田另佃，往往鸡豚布帛，无不搜索准折，甚至有卖男鬻女，以偿租者。此等风气，大概皆然”。⑧一般佃农在生活上毫无保障，丰年尚不足温饱，一遇天灾人祸，则不得不忍受“驴打滚”的高利贷盘剥。河南有些地主在灾荒之年，“八折出借，滚算月利，不及一年，利过于本。”⑨这样就更加速了农民的破产。

不仅如此，广大农民还要受到清朝廷和地方政府的徭役、土贡等名目繁多的剥削。京畿和直隶的差徭向来有大差和杂差两项，一概摊派于民。从表面上看，有按牛驴派的，有按村庄派的，有按牌甲户口派的，也有按地亩派的。但由于地主阶级可以用隐匿土地或其它办法逃避摊派转嫁于农民，无地少地的贫苦农民就不能不承担起繁重的差徭。据记



嘉庆帝頤琰像

载，当时有十亩土地的农民，一年所交的差钱就比正赋多出十倍。直鲁豫三省交界地区一些府县除上供钱粮外，还有狐皮、芝麻两项。这些东西原非本地所产，农民势必出银购买，然后才能解纳。“查狐皮每张额征价银五钱，而时价费至三两余；芝麻每石额征价银一两五钱，而时价费至四两余，是余征之银，尚不足十分之二三也。其不足者，不得不累及百姓，在民为困重，在官为私派。……（农民）正项尚敲朴不前，而复供此繁然杂费，有鬻田宅、卖妻子以偿之者也。”^⑩农民的相继逃亡，必然使阶级矛盾日渐加深。

乾嘉时期，庞大的军旅和宫廷费用漫无限制，官僚、地主、豪绅贪得无厌地趁机巧取豪夺，全国各地贪污成风。历史上著名的和珅贪污案，即为明显的例证。嘉庆四年（1799年），顺瑛亲自下令处决了和珅之后，摆出了一副整顿吏治的姿态，但实际行动仍只是浮光掠影、浅尝辄止，因而根本不能匡正时弊。朝野上下没有丝毫的起色，贪污聚敛、营私舞弊之风更趋弥漫。文官贪赃，武官克饷，几乎是无官不贪，无吏不暴。连一向号称“清苦”的朝廷六部官员，也在挖空心思贪污：吏部公开收受贿赂，户部吃“平余”^⑪，兵部克扣军饷，刑部吞没赎款，工部利用兴建工程大肆渔利，礼部官无污可贪，就在科举考试时容情受贿，致使科场之弊史不绝书。当时，被揭发出来的贪污案件层出不穷。乾隆时期，在督抚、布政使如国泰、王亶望、陈辉祖、伍拉纳、浦霖等人的贪黩案中，一次抄没的财产即达数十万两白银。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在甘肃布政使王亶望侵冒赈灾银两一案中，除他本人外，因贪赃二万两银以上而被处死的地方官吏共达二十二人。嘉庆元年（1796年）至十一年（1806

年），直隶司书王丽南勾结州县官吏侵盗的白银竟达三十万六百两之多。更为可恶者，各地地主利用各种特权免交钱粮，使每年应向国家交纳的丁赋钱粮年年完不成任务，直鲁豫三省的“积欠”越来越多，地方官吏更伺机将亏空强加在广大农民的头上，敲诈勒索，中饱私囊。嘉庆一朝，颙琰不时颁发“蠲免恩施”诏书，后来他自己也觉察到，这只能“徒饱不肖官吏囊橐，灾民未均沾实惠”^⑫。嘉庆六年（1801年），北京大雨连绵，永定河水涨发，直隶所属各州县民田、庐舍多半被淹。嘉庆帝虽再三下谕旨赈济灾民，地方官却阳奉阴违，乘机贪污，或侵肥入己，或假手吏胥，从中冒滥，各地饥民领赈者不过十分之三、四。朝廷每发赈品一次，胥役就利用下乡签名造册之机大索钱文。农民如无处挪借，只得束手待毙；能挪借者，又遭到胥役的百般刁难。无依无靠的鳏寡孤独者屡屡饿死沟壑。至天理教起义前夕，起义者在各处发动农民时，“所言皆系地方文武贪婪不仁等弊”^⑬，这就充分说明了官吏的贪污给广大农民造成的灾难是极其沉重的。

这样，在乾嘉时期，京畿和直鲁豫三省统治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出现了天堂和地狱之别的两种生活状况：

一群群蠹国病民的寄生虫，沉浸 in 一片灯红酒绿、纸醉金迷的太平幻景中。他们穷奢极欲，过着一掷千金的豪华生活。乾隆本人就挥霍无度，每次出巡，所到之处，绅商供奉，斗奇争巧，劳民伤财，几无虚日。直隶怀柔郝氏，家中十分富有，乾隆驻跸他家时，“进奉上方水陆珍错至百余品，……一日之餐费至十余万”^⑭。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乾隆帝八十寿辰，朝廷内外臣僚纷集京城举行庆典。清

廷在西华门至西直门外高粱桥的十余里大路上张灯结彩，搭起一座座楼阁，楼内以色绢堆成山岳，用锡箔铺成波涛。每隔一段距离还要设一戏台，内备四方之乐，不时敲打弹奏，游者如入蓬莱仙境。这次庆典，清廷花费的白银达一百多万两。颙琰有一次“恭谒”祖陵，就支付了白银十多万两。

一般地主、富商的奢侈腐化也十分严重。如北京城内米商祝氏之富即超过王侯，家有屋宇千余间，园亭瑰丽，人游十日未竟。还有一个王姓大地主，嘉庆时家已败落，然而其子弟却对人夸口说：家存的“器皿变置犹足食五十载”^⑯。

另一方面，广大农民在统治阶级竭泽而渔式的榨取和剥削下，终年胼手胝足、辛勤劳动的成果被劫夺殆尽，终年处于贫困状态。据史书记载，当时社会上十分之九的家庭不得温饱。距京城数十里之地“即栖茅啜菽，一如穷乡僻壤”，“素鲜盖藏，一遇凶年，支绌立见”^⑯；河南农民“服田力穑，乃亦有秋或啼饥号寒，几于无生。”^⑰山东城武一带，“邑人向无蓄积，遇歉岁辄十室九空。”^⑱这些破产的农民，大部分耕则无田，工则无师，从事商贾又无资本。为了谋求生路，他们不顾统治者的禁令三令五申，扶老携幼，千百为群，络绎不绝地流向各地。顺治十七年（1660年），直隶东明县知县杨素蕴在其《敬陈畿南三累疏》中就承认畿南地区的农民“逃亡日众”^⑲。嘉庆年间，流民在北京城内沦为乞丐的，数达十万人以上。嘉庆元年（1796年）二月一个寒冷的晚上，露宿街头被冻死的流民达八千余人。这样，农民普遍遭受清廷官府和豪绅地主的层层盘剥压榨，必然就成为阶级斗争激化的因素。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压迫愈深，反抗也就愈

烈。京畿和直鲁豫三省农民、奴仆的反抗斗争，自清初以来就没有停息过。农民的抗命逃亡，就是一种消极的反抗。康熙十二年（1673年）底，北京爆发了由杨起隆领导、上三旗奴仆参加的反清起义，给了统治者以很大震动。雍正年间，雍正帝胤禛密谕三省督抚，对农民要严加防范：“（三省）接壤之区，人民杂处，最易藏奸。已令直省督抚清理疆界外，曹州西南桃源集地方界联三省，接壤七县，而离州县皆辽远，文武兵役巡察难周，此处尤为紧要。尔等可各差干员会勘。应如何委专员、拨兵弹压，应归某省管辖处。尔等会同详议具奏。”^②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山东爆发了王伦领导的清水教起义。起义军曾一度占领“南北水陆咽喉”之地——临清，逼近京畿，给予清统治者以极大震动。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直隶八卦教徒段文经率领五十余徒众突袭大名道，成为震动一时的大事件。嘉庆元年（1796年），川、楚、陕、甘、豫五省爆发了白莲教大起义。这次起义曾打出“反清复明”的旗号，提出要“兴汉灭满”，声称：“今真明（命）天子已出，观气运既衰，天心不顺，已归我汉家之天下。”^③还摒弃了清统治者的年号，改用干支纪年，鲜明地表达了起义的中心任务是打倒清朝，建立政权。这次起义被镇压之后，阶级矛盾不但没有缓和，反而更趋激化。林清起义前，仅在清宫中就发生了两起重大事件：一是嘉庆八年（1803年），曾在内务府当过厨役的陈德谋刺嘉庆帝；一是嘉庆十年（1805年）民人沙弥文执枪在神武门甬道前示威。此外，山东和京畿的良乡、昌平接连发生了朝廷公文和官员被劫的事件。嘉庆十七年（1812年，即林清起义的前一年），京城内三五成群、往来街市“乘间窃夺”的

“匪徒”屡屡被发现。这一切都说明，京畿和直鲁豫三省内一场较大的农民反清起义已是势所不免的了。

嘉庆十八年（1813年）的上半年到这年八月，直隶南部、山西西部、河南北部诸县先后发生了严重的自然灾害，到处歉收。京畿有不少县份雨泽稀少，麦苗黄萎，一亩地只得一二斗粮食。山东定陶、曹县一带，“麦收、秋收均属歉薄，晚豆及荞麦被霜，又复颗粒无获。”^②河南辉县、滑县大饥，贫苦农民皆以草根树皮糊口度日，道路两旁的柳叶均被采食殆尽。不仅如此，许多地方官还趁机催科派差，敲诈勒索，中饱私囊。如直隶固安县，“县官既派各村煤车，又派秫秸号草。及至交完，又出派差，民力甚是拮据。”^③山东定陶、曹县一带的官吏“非虚报（灾情）分數，即截灾已迟。虽奉有恩旨，而未经行知之先，闻尚新旧交征，催科甚力。”^④这样，就必然造成了“人心未定，饥民逃亡，相继困厄万端”^⑤的局面，以至于“思乱者众”^⑥。林清在京畿传教时，“愚民苦胥吏者争与焉。”^⑦李文成起义军攻下滑城后，在北门外挂起招军旗，“不时有人投夥”^⑧，这就不能理解其缘由了。

这里还应该指出，嘉庆帝在镇压林清起义的过程中曾说过，起义军中“各项人俱有”^⑨。事实也的确如此。他们之中除有城市贫民、手工业者（木匠、石匠、铁匠、纸匠）、小商人、小业主（开豆腐坊、开戏园、开杂粮铺）、雇工外，还有少数太监、汉军、王府包衣、庄头、财主、绅士以及宗室、地方政府的职员（如书吏、差役）等等。为什么会有这样广泛的阶层参加起义呢？这可以从下述三个方面来探讨。

第一，政治和宗教方面。

一般来说，宗室、地方政府的职员、庄头、财主、绅士、汉军、王府包衣都生活在清政府的周围，并不缺吃少穿，他们和广大的农民在经济上受剥削的状况不可同日而语。但是，他们却在政治上受压抑。例如，宗室海康参加天理教，就是由于他看到当时的政治权力都集中在以皇帝为首的大官僚手中。象他这样的宗室虽然过着优裕的生活，但政治上无权，因而当有人告诉他，如“林清事成，给伊大官职”^⑩时，他便慨然答应参加起义。

再者，白莲教虽然是民间的一个宗教迷信组织，但在元、明、清各代，多次成为发动农民起义的温床，在民间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清代官僚黄育梗曾说：“谋逆之源，由于聚众。为教首者，又惑以劫数，诱以逆书，复以符咒迷人，而同教自乐从逆矣。”^⑪这次林清起义也是这样。他们称入教为“学好”，宣传只要出一定数目的根基钱，即可不分阶级、阶层，均能入教，不仅可免灾劫，亦可获得土地、官职。这就促使那些希望谋取政治权力的上层人物和中下层人物入教和参加起义，以便伺机达到夺取权利的目的。

第二，阶级压迫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方面。

林清起义时，有几名下层太监参加。他们大多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在无以谋生的情况下被迫当了太监。进入清宫以后，更是受到非人的待遇：“平日所当差使，俱极疏贱，《皇帝》从未见过，不知姓名，仅于宫内看守门户，从无一名曾随赴御花园者。”^⑫而且他们还经常受到总管太监常永贵的欺凌。因此，当起义者打进紫禁城时，“刘德财引二贼入苍震门，欲手刃太监督领侍常永贵，泄其夙忿”^⑬。由此

可见，下层太监的参加起义，完全是阶级矛盾发展的结果。

林清起义的同谋者还有汉军曹纶父子。曹纶的曾祖父曹金铎，官至骁骑校。父曹廷奎曾任贵州安顺府同知，于嘉庆二年（1797年）苗民起义军围城时惊忧病亡，其妻妾均自缢死，受到嘉庆的再三旌奖。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被忠孝节烈家风培养出来的曹纶、曹福昌父子，却因家境贫穷而甘愿拜倒在“邪教”首领林清的脚下，成为起义军的同谋者。这实际上反映了社会阶级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尖锐化。

第三，民族矛盾和民族斗争方面。

清朝是以满族贵族占支配地位的一个封建政权，它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竭力维持满族贵族的特权地位。终清一世，统治者都在不同程度上推行民族压迫政策。因此，清初以来，汉族和其他民族的反清斗争始终不绝。还在清朝的“盛世”时期，雍正帝就惊叹说：“从来异姓先后继统，前朝之宗姓臣服于后代者甚多，否则隐匿姓名，伏处草野，从未有如本朝奸民假称朱姓、摇惑人心若此之众者。”^④这说明，反清的思想在社会上长期广泛流传，不少民间秘密结社都打起“复明”（或称“辅牛八”。“牛八”是“朱”字的分写，意指明朝）旗帜进行反清斗争。林清、李文成等人在组织起义的过程中，也打出了“大明天顺”、“顺天保民”的旗号，说明天理教起义也具有反对民族压迫的性质。但是，民族压迫政策，归根到底是为进行阶级剥削和压迫这一终极目的服务的，只不过当时广大农民受阶级和历史的局限，不可能认识民族压迫的阶级实质，而将清朝的民族压迫视为本身苦难的主要根源。实际上，林清、李文成发动天理教徒起义完全是阶级压迫和剥削的结果。